

中共贵州省委党校（贵州行政学院、贵州省委讲师团）2023 年高层次人才引进公告

党校（行政学院）是党领导的培养党的领导干部的学校，是党委的重要部门，是培训党的各级领导干部的主渠道，是党的思想理论建设的重要阵地，是党和国家的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机构和重要智库。中共贵州省委党校于 1950 年 7 月在邓小平同志的亲切关怀下成立；1997 年 7 月贵州行政学院成立，校、院合署；2018 年 11 月，加挂贵州省委讲师团牌子，实行一个机构三块牌子的管理运行体制。校园占地 1089 亩，绿地覆盖率 82.79%，环境优美，人文荟萃，绿树成荫，生趣盎然。建筑面积超过 15 万平方米，一次性培训规模可达 2000 人。

校（院、团）现有在职教职工 367 人，其中教研部教师 116 人，有教授 27 人、副教授 59 人，高级职称占比为 75%。专职教师具有博士学位的共 55 人，占比为 48%。党校共有省管专家 6 人，享受国务院津贴 5 人，享受省政府特殊津贴 6 人，“四个一批”省级人才 1 人。内设部门 34 个，含事业部门 17 个，其中教研部门 13 个学科涵盖哲学、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政治学系）、中共党史、经济管理、公共管理、文史（国学研究）、法学、应急管理（现代科技）、社会学等 11 个门类。

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党校发展。省委常委会专题研究党校工作，省委书记、省长等省领导多次到校授课并视察，对学校工作和建设发展情况作出重要批示指示。新时代新征

程，校（院、团）着力实施“157”工作战略，通过政治建校、质量立校、人才强校、改革活校、生态润校、特色办校、从严治校7条路径，努力创建新时代全国一流特色省级党校。

现面向全国公开引进优秀人才。引进工作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引进计划

（一）引进人数：30人（根据实际调整）

（二）引进专业及研究方向：

哲学、理论经济学、应用经济学、法学、政治学、社会学、民族学、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共党史党建学、教育学、应用心理、中国史、管理科学与工程、工商管理学、农林经济管理、公共管理学、信息资源管理、生态学、国家安全学等相近专业或从事相关研究均可报名咨询。

二、引进人才基本条件

1. 具有博士学位学历学位，应届毕业生须在2023年12月31日前取得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证书；

2. 年龄35周岁以下（1988年1月1日以后出生），特别优秀者可适当放宽；

3.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遵守宪法和法律，身体健康；

4. 具有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定信念，忠诚于马克思主义，热爱党校（行政学院）事业，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5. 马克思主义理论功底扎实，熟悉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专业知识丰富，注重调查研究，勇于理论创新，具有较强的

教学培训、科学研究、决策咨询能力；

6.符合贵州省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人员的其他相关规定和条件。

三、应聘程序

(一)发送申请材料到招聘邮箱：

1.个人简历：学习经历（专业及研究方向）、工作经历、出生年月、政治面貌、出生地、婚姻状况、联系方式、近期免冠证件照等信息；

2.主要学术成就：近五年发表的论著目录、参与课题情况、获奖情况等材料；

3.学历学位、职称材料扫描件。

(二)初审、试讲和面试：对应聘人员进行初步资格审查，确定参加考核人员名单，参加试讲、面试，时间以后续通知为准。

(三)考察及录用：择优确定拟引进人选后进行考察，考察合格者按照有关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四)第一轮报名截止日期：2023年4月6日

四、相关待遇

除国家规定的工资福利外，引进人员还可享受学校提供的如下优惠待遇：

1.安家费（含住房补贴）25万元；

2.教学科研资政启动经费30万元；

3.提供3年内零租金使用人才公寓一套或租房补贴1500元/月（3年内按月发放）；

4.报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享受专业技术七级岗（副高）待遇；

5.参与享受校（院 团）创新工程项目和高质量发展导向绩效工资项目；

6.办理“优才卡”、“高层次人才服务绿卡”，享受国家和我省关于高层次人才在科研、子女入学、医疗、社会保险、购房买车等方面的优惠服务政策；

7.提供工作用笔记本电脑一台。

五、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花溪区桐木岭 贵州省委党校
人事处

邮政编码：550028

联系人：郭 垣

E-mail: 183338447@qq.com

联系电话：13639073665（0851-83602719 ）